

# 上海市商贸旅游学校空气重污染应对工作方案

## 一、编制目的与原则

为有效应对本市空气重污染，切实保护青少年健康，指导我校各部门及处室根据空气质量状况合理安排教育教学活动，依据《上海市空气重污染专项应急预案》（沪府办〔2014〕3号）和《上海市中小学校和托幼机构空气重污染应对工作方案》（沪教委体〔2014〕7号）要求，结合我校工作实际，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## 二、组织机构

在学校空气重污染应急领导小组指导下，设立学校空气重污染应急工作组（以下简称“校工作组”），由分管副校长担任组长，校办、德育处、教务处、招生就业办等负责人为成员。在校工作组的统一领导下，负责组织协调全校空气重污染应对工作。

领导小组成员：李小华、汪志颖、赵滨生、夏添、龚红兵、李雅芳、叶蔚蔚

工作组成员：

组 长：夏添

成 员：叶蔚蔚 金蕾萍 邱瑾 包凌岚

## 三、预警

### （一）预警分级

按照《上海市空气重污染专项应急预案》，将空气重污染分为4个预警级别，由轻到重顺序依次为四级预警、三级预警、二级预警、一级预警，分别用蓝、黄、橙、红颜色标示，红色为最高级别。

1. 四级预警（蓝色）：经监测预测，未来一天环境空气质量指数（AQI）在 201~300 之间；

2. 三级预警（黄色）：经监测预测，未来两天环境空气质量指数（AQI）在 201~300 之间；

3. 二级预警（橙色）：经监测预测，未来一天环境空气质量指数（AQI）在 301~450 之间；

4. 一级预警（红色）：经监测预测，未来一天环境空气质量指数（AQI）大于 450。

## （二）预警响应

1. 当市相关部门发布空气重污染预警相关信息时，校工作组密切关注广播、电视、12121 气象服务热线等公共媒体播发的最新信息，按照本方案要求，主动落实相关应急响应措施。

2. 校工作组根据公共媒体播发的信息，通过学校蓝卓短信平台、校园网、向全校各部门、处室负责人发送预警响应信息提醒。

3. 校工作组通过教工大会、校园网、“告家长书”等多种途径宣传本方案，提高教职员、学生、家长的知晓率。普及空气重污染的基本知识，空气重污染预警发布与解除的信息渠道及学校采取的具体应对措施，提高学生的自我保护意识，增强教职员、家长的安全责任意识。

## 四、应急响应

### （一）响应分级

根据空气重污染蓝色、黄色、橙色、红色预警等级，启动相应的四级、三级、二级、一级应急响应措施。

### （二）响应措施

### 1. 四级和三级响应措施

当市相关部门发布蓝色和黄色预警时，学校停止学生室外体育课及户外活动，因地制宜，开展多种形式的室内体育锻炼活动；迟到、缺勤学生不做迟到或旷课处理，学校根据学生出勤情况灵活安排教育教学活动；加强校园晨检、日间健康巡检，以及对特异体质和特殊疾病学生的健康管理和随访工作。

### 2. 二级响应措施

当市相关部门发布橙色预警时，学校在落实级别应急响应措施的基础上，学生室内活动视场地条件，减少活动量。

### 3. 一级响应措施

当相关部门发布空气重污染红色预警时，学校各部门根据红色预警发布的不同时段，做好应急响应工作。

(1) 市相关部门在当日 22:00 前发布红色预警并维持到 22:00 的，学校根据要求次日自动停课。次日不论 AQI 实测值升高或降低，学校都采取停课措施。

(2) 市相关部门在当日 22:00 至次日 6:00（含 6:00）发布红色预警的，学校次日自动采取停课措施。

停课期间，教职员工按时到校、上岗，对因不知情等原因到校的学生，学校要组织人员做好看护和健康防护工作，灵活安排学生开展多种形式的室内活动，不安排上新课。

(3) 市相关部门在当日 6:00 以后至上课前（8:00）发布红色预警的，学校当日不停课，停止学生室外体育课及户外活动，室内活动视场地条件，减少活动量。迟到、缺勤学生不做迟到或旷课处理，学校根据学生出勤情况灵活安排教育教学活动；加强

校园晨检、日间健康巡检，以及对特异体质和特殊疾病学生的健康管理和随访工作。

(4) 学校上课期间市相关部门发布空气重污染红色预警的，学校停止室外体育课及户外活动，室内活动视场地条件，减少活动量；加强校园晨检、日间健康巡检，以及对特异体质和特殊疾病学生的健康管理和随访工作。

### **(三) 应急终止**

市相关部门向公众发布应急终止指令后，学校自动落实停止相应级别的应急响应措施，解除应急状态，恢复常态化管理。

## **五、应急保障**

### **(一) 资金保障**

学校在空气重污染应急工作中所需经费，在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。

### **(二) 通信与信息保障**

明确“校工作组”负责人联系方式，确保信息畅通。

# 上海市商贸旅游学校

## 空气重污染应急响应流程图

